

鞍山市人民政府文件

鞍政复〔2020〕7号

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0 年第三批 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局：

下列规划已经鞍山市 2020 年第二次规划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鞍山市市区公共加油（气）站布局规划（2017-2030）调整方案》，近期规划新增加气站点位 1 处，位于铁西区千山西路南、大庆路东；新增加油加气合建站点位 1 处，位于铁西区启明回迁楼北、火炬街西。

二、原则同意铁西区启明回迁楼北、火炬街西地块用地性质调整及控制性详细规划（图则），该地块待安全影响评价通过后实

施。

三、原则同意铁西区双台子街北、九道街西用地性质调整及控制性详细规划（图则）。

四、原则同意铁西区千山西路南、大庆路东地块用地性质调整及控制性详细规划（图则）。

五、原则同意铁西区四方台路南、盛达路东局部地块规划用地性质调整事宜，将上述地块中的 25207.15 平方米由城市发展备用地调整为工业用地，将四达大道西、机场铁路专用线南的 25207.15 工业用地调整为城市发展备用地。

由你局会同各区政府、各开发区管委会、市政府相关部门，根据批复要求，认真组织实施上述相关规划。

此复。



鞍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5月21日印发